

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3桃園市平鎮區振興路2號
承辦人：科技中心副召集人 朱灝蓉
電話：(03)4572150#221
電子信箱：PJMT@pj.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外社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鎮國教字第11500074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月份研習公文附件 (376439615X_1150007453_ATTACH1.pdf、
376439615X_1150007453_ATTACH2.png)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平鎮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115年10月份教師研習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5年7月8日桃教資字第115005790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月份場次內容如下：

(一)主題一：平鎮科技中心【國中資科】【新興科技】AI輔助程式設計—以電子時鐘為例(科技教師)。

1、時間：115年10月2日(週五)13:00-16:00，合計3小時。

2、地點：平鎮國中自強樓二樓新興科技教室。

3、報名資訊：9/21(6:00)起至9/28止，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，活動編號J00023-260900029。

4、備註：如獲錄取，請自行攜帶筆電與充電設備，並於課前完成軟體安裝與設定，相關說明請詳閱附件。

(二)主題二：平鎮科技中心【國小資議】【新興科技】



Micro:bit應用再延伸：程控無人機(科技教師)。

1、時間：115年10月14日(週三)14:00-16:00，合計2小時。

2、地點：平鎮國中自強樓二樓運算思維教室。

3、報名資訊：9/21(6:00)起至10/8止，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，活動編號J00023-260900030。

三、本中心致力於課程推廣，研習後歡迎各校申請課程教具包或設備飄移，各課程申請內容將於其對應研習場次中說明，並限定全程參與研習者申請。

四、各場次均有錄取順位與報名細則說明，詳細研習資訊請參閱附件，主辦單位有最後審查之權利。因考量研習品質，恕不接受旁聽，請自行留意錄取公告。

五、參與課程之教師，惠請學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如有課程相關疑義，請逕洽科技中心朱老師或莊助理，電話：03-4572150#221。

六、請由正門進入，校內停車位有限，請依照警衛指示停放，若停滿可停至對面公所停車場或旁邊的中豐陸橋下的中豐停車場（皆有收費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

